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智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暂停转让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东北证券”）系北京智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智华信”）的主办券商，在履行持续督导职责过程中发现智华信存在如下风险情形：

智华信因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终止挂牌，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1 月 16 日开市起暂停转让。截至目前，公司尚未与异议股东达成一致，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以下简称“《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的有关规定，智华信应申请股票延期恢复转让，但智华信未向主办券商提交延期恢复转让申请材料，详见东北证券于 2019 年 7 月 8 日披露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智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延期恢复转让事宜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的有关规定，智华信应于每五个转让日披露一次暂停转让的进展情况，即智华信应于今日披露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经主办券商督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智华信仍未向主办券商提交暂停转让进展公告。主办券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7 月 15 日